

# 鞍钢钢铁元宇宙示范基地项目机电工程总承包项目 招标公告



项目编号：202321030090923858

项目地址	辽宁省鞍山市铁东区建国大道东、和平路南地块(原电车公司)	招标人	鞍钢集团自动化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鞍钢钢铁元宇宙示范基地项目	项目编号	202321030090923858
资金来源及比例	自筹资金 100.00%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项目总投资	12000 万元	标段(包)数量	1
项目规模	本项目占地11360平方米,拟建设数据中心楼及维护支撑楼各1栋,建筑面积共18300平米,其中数据中心楼面积12000平方米,共地上四层,维护支撑楼6300平方米,地下一层地上四层;按照国家A级机房建设标准,规划建设机柜1524个标准机柜,一期预计建设机柜312个,年耗能约1400万千瓦时(约合标煤1750吨);终期建设机柜1524个,年耗能约8500万千瓦时(约合标煤10500吨)。执行贯彻国家碳中和、碳达峰的总体规划和具体要求。通过集约建设、技术与模式创新,力争建成绿色低碳等级4A以上的新型绿色、节能、数据中心。		
标段(包)名称	鞍钢钢铁元宇宙示范基地项目机电工程总承包项目	标段(包)编号	202321030090923858001
标段(包)性质	依法必须招标的项目	标段(包)内容	工程总承包(EPC)
投标人资质条件	1.1 设计单位具有其一:(1)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2)工程设计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资质且工程设计电子通信广电行业(有线通信、无线通信)甲级资质(3)工程设计建筑行业甲级资质且工程设计电子通信广电行业(有线通信、无线通信)甲级资质 1.2 施工单位具有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或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		
标段(包)质量要求	达到国家A级机房标准要求		
标段(包)招标范围	本项目内容采取“设计+采购+施工一体化”的EPC总承包项目的方式,由中标人全面承担项目中涉及到的机电界面内的电源配套工程、空调配套工程、电气配套工程、智能化配套工程、建筑结构配套工程、机房工艺配套工程等方面的工作内容,全面进行项目管理,包括项目施工图设计、材料设备采购、工程施工,建设范围包括维护支撑用房及数据中心机房楼中的一期工程。		
投标保证金	40 万元	保证金缴纳方式	保函、电汇、银行汇票、银行本票、支票
标段(包)供货/服务开始/开工日期	2024-01-02	标段(包)供货/服务结束/竣工日期	2024-06-30
项目负责人资格条件	[[注册一级建造师·机电工程](含)以上 或者 [注册监理工程师·机电安装](含)以上 或者 [注册一级结构工程师](含)以上 或者 [注册一级建筑师](含)以上 或者 [注册公用设备师(暖通空调)](含)以上且具有与本项目相类似的工程的设计、施工或者工程总承包业绩(证明材料为中标通知书、合同及竣工验收报告(或建设单位开具的完工证明或施工图审查合格证))及在本企业经人社部门认定盖章的社会养老保险关系证明]		
标段(包)合同估算价	4699.913997 万元	标段(包)文件售价	0 元
标段(包)	鞍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鞍山市铁西区人民路 269-271 号)		

开标地点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接受	联合体投标要求	(1) 允许联合体参加投标, 联合体组成单位不超过 2 家(含 2 家); (2) 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组成联合体的, 应签订联合体协议书。
是否兼投	否	是否兼中	否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	2023-11-27 08:00至 2023-12-04 17:00	招标文件获取方式	网上获取
招标文件获取地址	请到辽宁省建设工程投标盲盒系统 <a href="https://xbox.lnzb.com">https://xbox.lnzb.com</a> 资格确认并领取文件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23-12-18 10:00	投标文件递交方法	网上递交
递交地址	通过辽宁省建设工程投标盲盒系统 <a href="https://xbox.lnzb.com">https://xbox.lnzb.com</a> 递交文件网上递交。		
开标时间	2023-12-18 10:00	开标方式	远程开标(不见面交易)
开标方式描述	请按招标文件规定时间登录“辽宁省电子招标投标交易综合服务系统(“不见面交易”综合服务系统) <a href="http://nmts.lnwlzb.com/bidopening">http://nmts.lnwlzb.com/bidopening</a> ”进行远程、在线解密。		
评标办法	综合评估法		
发布媒介	辽宁省招标投标监管网, 辽宁省建设工程信息网, 鞍山市公共资源服务平台		
关于保证金的特殊说明	在监管网发布招标信息的各类项目, 各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应支持使用电子保函并在招标文件中予以明确。各投标人可选择缴纳保证金方式和保函办理模式, 自主选择便企金融服务平台和金融机构。任何单位或个人不得干涉投标人缴纳保证金形式, 不得指定或限定保函办理平台或机构。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各地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均不得排斥任何符合规定的各类保函。保函办理机构应提供电子化保函验真渠道和保函财务费用支付信息。		
其他公告内容	<p>投标人其他要求: (1) 投标人(联合体各方)具有国内注册独立法人资格, 且经营无异常, 并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2) 项目经理具备[注册一级建造师·机电工程](含)以上或者[注册监理工程师·机电安装](含)以上或者[注册一级结构工程师](含)以上或者[注册一级建筑师](含)以上或者[注册公用设备师(暖通空调)](含)以上且具有与本项目相类似的工程的设计、施工或者工程总承包业绩(证明材料为中标通知书、合同及竣工验收报告(或建设单位开具的完工证明或施工图审查合格证))及在本企业经人社部门认定盖章的社会养老保险关系证明;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应承担过与本项目相类似的工程项目经理、设计项目负责人、施工项目负责人或项目总监理工程师并提供业绩证明(中标通知书、合同及竣工验收报告(或建设单位开具的完工证明或施工图审查合格证));</p> <p>(3)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不得同时在两个及两个以上工程建设项目担任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或者施工项目负责人。(4) 工程总承包单位具有与本项目相类似设计、施工或者工程总承包业绩并提供业绩证明(中标通知书、合同及竣工验收报告(或建设单位开具的完工证明或施工图审查合格证)) (5) 本次投标人(联合体牵头人)的委托代理人应具有与投标人(联合体牵头人)签订的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经人社部门认定盖章的社会养老保险关系证明; (6) 本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报告已在鞍钢集团信息产业有限公司官方网站数据专栏上公示(可行性研究报告网址: <a href="http://www.asiic.cn/business/information/">http://www.asiic.cn/business/information/</a>), 工程总承包单位不得是本工程总承包项目的代建单位、项目管理单位、监理单位、造价咨询单位、招标代理单位; (7) 根据《关于</p>		

	<p>取消一级建造师临时执业证书的通知》【建办市[2019]50号】取消一级建造师临时执业证书；（8）①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全面实行一级建造师电子注册证书的通知》（建办市〔2021〕40号），纸质注册证书作废，一级建造师统一使用电子证书。②其他省市对于建造师证书的要求遵照当地相关要求执行。（9）投标人（联合体各方）应未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投标人（联合体各方）未在辽宁省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监督平台-辽宁建设工程信息网上被列入不良行为记录且在公布期内的。（10）按照《招标投标法》、《辽宁省建设工程招标投标诚信IC卡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凡在我省从事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招标投标活动的省内外投标人的执业人员（包括注册建造师、监理工程师等，下同），均应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给予同等待遇，执业人员在省内外履行合同过程中出现变更解锁时被更换的执业人员，至少在一个月不得参加我省组织的各类招标投标活动。（11）根据《关于对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的备忘录》的通知（发改法规〔2018〕457号）要求，被列为失信企业的，其投标被否决。（12）本项目技术标采用暗标评审</p>		
<b>监督部门</b>	鞍山市铁东区工程建设招标投标管理站	<b>项目来源</b>	辽宁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b>监督部门联系人</b>	英先生	<b>监督部门电话</b>	0412-2699903
<b>招标人</b>	鞍钢集团自动化有限公司	<b>邮箱</b>	liufengxue001@163.com
<b>地址</b>	辽宁省鞍山市高新区越岭路259号		
<b>联系人</b>	刘丰学	<b>电话</b>	0412-6728637
<b>招标代理机构</b>	辽宁中弘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b>邮箱</b>	lnzhcgdl@163.com
<b>地址</b>	鞍山市铁东区福利街37号		
<b>联系人</b>	张馨元	<b>电话</b>	0412-2211900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负责人（项目负责人）：（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盖章）